

# 中卫市沙坡头区行政备案事项清单

## 一、沙坡头区各乡镇行政备案事项清单（6项）

序号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基本编码	职权依据	行使层级	实施单位	备注
1	村民自治章程、村规民约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10XZ002000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2018年修正）第二十七条第一款：村民会议可以制定和修改村民自治章程、村规民约，并报乡、民族乡、镇的人民政府备案。	乡镇	乡镇人民政府	
2	农村分散五保供养服务协议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10XZ009000	【地方政府规章】《宁夏回族自治区农村五保供养办法》（2018年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令第101号修正）第十八条第三款：村民委员会可以通过签订供养服务协议，委托村民对分散供养的农村五保供养对象提供照料，承办分散供养农村五保供养对象的丧葬事宜，并报乡镇人民政府备案。	乡镇	乡镇人民政府	
3	农民工外出务工专门档案的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10XZ011000	【地方政府规章】《宁夏回族自治区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办法》（2012年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令第49号）第十八条第二款：村民委员会应当定期核实本村外出务工人员的数量、去向、外出期限等相关情况，建立专门档案并报乡镇人民政府和公安派出所备案。	乡镇	乡镇人民政府	

序号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基本编码	职权依据	行使层级	实施单位	备注
4	设施农业用地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10X Z014000	【规范性文件】《自然资源部、农业农村部关于设施农业用地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自然资规〔2019〕4号）四、市、县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会同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负责设施农业用地日常管理。国家、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和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负责通过各种技术手段进行设施农业用地监管。设施农业用地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或经营者向乡镇政府备案，乡镇政府定期汇总情况后汇交至县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涉及补划永久基本农田的，须经县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同意后方可开工建设。……本通知有效期为5年。	乡镇	乡镇人民政府	
5	选举产生业主委员会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10XZ015000	【行政法规】《物业管理条例》（2018年国务院令 第698号修正）第十六条第一款：业主委员会应当自选举产生之日起30日内，向物业所在地的区、县人民政府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和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备案。 【地方性法规】《宁夏回族自治区物业管理条例》（2010年）第十七条：业主委员会应当自选举产生之日起二十日内，持以下材料向物业所在地街道办事处或者乡（镇）人民政府备案：（一）业主大会设立和业主委员会选举情况的报告；（二）业主大会决议；（三）管理规约、业主大会议事规则；（四）业主委员会委员名单。街道办事处或者乡镇人民政府应当在五日内将备案证明复印件分送县（市、区）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和物业所在地公安派出所、社区居民委员会。前款（二）（三）（四）项内容发生变更时，应当及时办理备案变更手续。	乡镇	乡镇人民政府	
6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的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10XZ021000	【部门规章】《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2021年农业部令第1号）第五条第三款：乡（镇）人民政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土地经营权流转及流转合同管理。第二十一条：发包方对承包方流转土地经营权、受让方再流转土地经营权以及承包方、受让方利用土地经营权融资担保的，应当办理备案，并报告乡（镇）人民政府农村土地承包管理部门。	乡镇	乡镇人民政府	

## 二、沙坡头区各部门行政备案事项清单（24项）

序号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基本编码	设立依据	行使层级	行使内容	实施单位	备注
1	宗教场所管理组织成员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1005002000	【行政法规】《宗教事务条例》（2017年国务院令 第686号修订）第二十五条：宗教活动场所应当成立管理组织，实行民主管理。宗教活动场所管理组织的成员，经民主协商推选，并报该场所的登记管理机关备案。	沙坡头区		沙坡头区委统战部（民族宗教局）	

序号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基本编码	设立依据	行使层级	行使内容	实施单位	备注
2	企业投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1001005000	<p>【行政法规】《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2016年国务院令第673号）第三条：对关系国家安全、涉及全国重大生产力布局、战略性资源开发和重大公共利益等项目，实行核准管理。具体项目范围以国务院核准机关、核准权限依照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执行。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由国务院投资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提出，报国务院批准后实施，并适时调整。国务院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对前款规定以外的项目，实行备案管理。除国务院另有规定的，实行备案管理的项目按照属地原则备案，备案机关及其权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规定；【部门规章】《外商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2014年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20号修正）第十九条：外商投资项目备案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及准入标准，符合《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中西部地区外商投资优势产业目录》；【政府规章】《汽车产业投资管理规定》（2018年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22号）经国务院同意，《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年本）》中新建中外合资轿车生产企业项目、新建纯电动乘用车生产企业（含现有汽车企业跨类生产纯电动乘用车）项目及其余由省级政府核准的汽车投资项目均不再实行核准管理，调整为备案管理。第六条汽车整车和其他投资项目均由地方发展改革部门实施备案管理。其中，汽车整车投资项目由省发展改革部门备案；【国务院决定】《国务院关于发布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年本）的通知》（国发〔2016〕72号）一、企业投资建设本目录内的固定资产投资项，须按照规定报送有关项目核准机关核准。企业投资建设本目录外的项目，实行备案管理。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投资项目，按照本目录执行；【规范性文件】《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做好贯彻落实〈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年本）〉有关工作的通知》（发改外资规〔2017〕111号）二、核准范围之外且不属《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中禁止类的外商投资项目，由地方发展改革部门备案；【规范性文件】《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光伏电站项目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国能新能〔2013〕329号）第十四条：省级能源主管部门依据国务院投资项目管理规定对光伏电站项目实行备案管理。备案项目应符合国家太阳能发电发展规划和国务院能源主管部门下达的本地区年度指导性规模指标和年度实施方案，已落实接入电网条件。【规范性文件】《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关于汽车产业投资项目实行备案管理的通知》（宁发改产业〔2019〕125号）除燃油汽车整车项目和纯电动汽车整车项目备案由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实施外，汽车其他投资项目，包括新建汽车发动机企业投资项目、新建车用动力电池单体/系统企业投资项目、现有车用动力电池企业扩能项目、新建车用燃料电池电堆/系统投资项目、车身总成投资项目、专用汽车和挂车投资项目、车用动力电池回收、梯级利用、再生利用与处置等投资项目、汽车零部件再制造投资项目由县（市、区）发展改革局或有权的开发区投资管理部门实施备案管理。【规范性文件】《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发布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7年本）的通知》（宁政办〔2017〕32号）一、列入本目录的技术改造项目核准机关为经济和信息化部门）或地市人民政府审批部门，经自治区或地市人民政府授权的国家级开发区管委会经济发展改革部门。【规范性文件】《宁夏回族自治区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宁政办发〔2017〕153号）第三条：列入《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的企业投资项目实行核准制。其他企业投资项目实行备案制。第七条：实行备案制的项目，除国家明确要求必须由自治区发展改革部门备案的项目外，其他项目均按照属地原则，由县（区、市）发展改革部门（工业技术改造项目由工业和信息化部门），经自治区或设区的市人民政府授权的开发区管委会经济发展改革部门（统称备案机关）进行备案。</p>	沙坡头区	除宁夏中卫工 业园明确由自治区 国家明确由自治区 发展改革委发的 项目	沙坡头区 发展和改革局	

011-001  
708004000

沙坡头区

序号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基本编码	设立依据	行使层级	行使内容	实施单位	备注
3	民办学校修改章程的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1003015000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2021年国务院令 第741号修订）第十九条第九款：章程修改程序 民办学校应当将章程向社会公示，修订章程应当事先公告，征求利益相关方意见。完成修订后，报主管部门备案或者核准。	沙坡头区		沙坡头区教育局	
4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1018006000	【部门规章】《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管理办法（试行）》（2016年商务部令 第2号修改）第七条：发卡企业应在开展单用途卡业务之日起30日内按照下列规定办理备案：（一）集团发卡企业和品牌发卡企业向其工商登记注册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商务主管部门备案；（二）规模发卡企业向其工商登记注册地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商务主管部门备案。（三）其他发卡企业向其工商登记注册地县（市、区）人民政府商务主管部门备案。	沙坡头区	其他发卡企业	沙坡头区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5	养老机构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0708004000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2018年修正）第四十三条：设立公益性养老机构，应当依法办理相应的登记。设立经营性养老机构，应当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登记。养老机构登记后即可开展服务活动，并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备案。 【部门规章】《民政部关于贯彻落实新修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的通知》（民函〔2019〕1号）二、依法做好登记和备案管理。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应当明确内部职责分工，加强与相关部门工作协同和信息共享，不断提高服务便利化水平，逐步实现申请登记养老机构线上“一网通办”、线下“只进一扇门”、现场办理“最多跑一次”，最大限度方便申请人办事。取消养老机构设立许可后，设立民办公益性养老机构，依照《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规定，依法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民政部门申请社会服务机构登记。按照“一门、一网、一次”的办理原则，落实首问负责制，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民政部门负责行政审批的窗口统一对外，受理举办者提交的申请材料，并征求养老服务部门的意见。民政部门批准成立登记的民办公益性养老机构，由民政部门承担业务主管单位职责，内部可明确由社会组织登记部门履行养老机构登记管理机关具体职责，养老服务部门履行业务主管单位具体职责。非民政部门（如行政审批局）批准成立登记的民办公益性养老机构、经营性养老机构，民政部门要及时与省级共享平台或者省级部门间数据接口对接，掌握相关信息。 养老机构登记后即可开展服务活动，应当向民政部门备案，真实、准确、完整地提供备案信息，填写备案书和承诺书，民政部门应当提供备案回执，书面告知养老机构运营基本条件，以及本区域现行养老服务扶持政策措施清单。对于由民政部门承担业务主管单位职责的养老机构，可以相应简化备案手续。养老机构登记事项变更的，应当及时办理备案变更手续。	沙坡头区		沙坡头区民政和社会保障局	

序号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基本编码	设立依据	行使层级	行使内容	实施单位	备注
6	企业改制土地估价报告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1012001000	<p>【规范性文件】《国土资源部关于改革土地估价结果确认和土地资产处置审批办法的通知》(国土资发〔2001〕44号)</p> <p>一、以土地估价报告备案取代土地估价结果确认审批</p> <p>改革土地估价确认管理,取消确认审批,建立土地估价报告备案制度。企业改制需要进行土地估价的,应由企业自主选择土地估价机构进行评估。土地行政主管部门不再对土地估价结果进行确认。企业改制上报对土地估价结果进行确认。企业改制上报的土地估价报告,只要格式规范、要件齐备,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将直接给予备案。企业改制涉及的土地已经实行有偿使用或需要转为出让或承租土地的,不再进行处置审批,直接在市、县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或有偿用地手续。企业委托进行土地估价的,土地估价报告同时交付备案。改制涉及的土地采用国家作价出资(入股)、授权经营方式处置的,土地估价报告应在省级以上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办理土地资产处置审批时备案。土地估价中介服务机构要与政府主管部门彻底脱钩,按照“客观、真实、公正”的要求,独立进行估价业务活动,对土地估价结果独立承担责任,并定期将业绩清单上报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备查,接受监督。市、县人民政府土地行政主管部门要定期确定公布当地的基准地价和标定地价,并提供地价查询服务,为社会和企业认定估价结果提供参考依据。为维护国家和改制企业的土地权益,促使土地估价机构增强自律意识,提高执业质量和服务水平,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将对土地估价机构和估价报告进行定期抽查,对弄虚作假的,要追究责任,依法处理。</p>	沙坡头区	企业所在地的国土资源部门对改制企业申请的宗地权属和土地估价结论提出审查意见,并出具初审意见函	沙坡头区自然资源局	
7	物业服务企业招投标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1014012000	<p>【行政法规】《物业管理条例》(2016年国务院令第666号修订)第二十四条:国家提倡建设单位按照房地产开发与物业管理相分离的原则,通过招投标的方式选聘物业服务企业。住宅物业的建设单位,应当通过招投标的方式选聘具有相应资质的物业服务企业;投标人少于3个或者住宅规模较小的,经物业所在地的区、县人民政府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可以采用协议方式选聘具有相应资质的物业服务企业。【地方性法规】《宁夏回族自治区物业管理条例》(2010年)第七条:在业主、业主大会选聘物业服务企业之前,建设单位选聘物业服务企业的,应当依法通过招标的方式选聘前期物业服务企业,签定前期物业服务合同,进行前期物业管理。前期物业服务期限一般不超过两年。【规范性文件】《前期物业管理招标投标管理暂行办法》(建住房〔2003〕130号)第十一条:招标人应当在发布招标公告或者发出投标邀请书的10日前,提交以下材料报物业项目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备案:(一)与物业管理有关的物业项目开发建设的政府批件;(二)招标公告或者招标邀请书;(三)招标文件;(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材料。第三十七条:招标人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所有未中标的投标人,并应当退还其投标书。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之日起15日内,向物业项目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备案资料应当包括开标评标过程、确定中标人的方式及理由、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等资料。委托代理招标的,还应当附招标代理委托合同。</p>	沙坡头区		沙坡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	

序号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基本编码	设立依据	行使层级	行使内容	实施单位	备注
8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的招标人自行办理招标事宜的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1014014000	<p>【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2017年修正）第九条第一款：招标项目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需要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的，应当先履行审批手续，取得批准。第十二条：招标人有权自行选择招标代理机构，委托其办理招标事宜。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任何方式为招标人指定招标代理机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自行办理招标事宜的，应当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备案。</p> <p>【部门规章】《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2019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第47号令修改）第十一条：招标人自行办理施工招标事宜的，应当在发布招标公告或者发出投标邀请书的5日前，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并报送下列材料：（一）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审批手续的各项批准文件；（二）本办法第十条所列条件的证明材料，包括专业技术人员的名单、职称证书或者执业资格证书及其工作经历的证明材料；（三）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材料。招标人具备自行办理施工招标事宜条件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应当自收到备案材料之日起5日内责令招标人停止自行办理施工招标事宜。</p>	沙坡头区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沙坡头区核发施工许可证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招标自行办理招标事宜的备案。	沙坡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	建设工程竣工结算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1014015000	<p>【地方性法规】《宁夏回族自治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条例》（2009年）第二十五条：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后，应当在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备案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为依据，结合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调整内容，及时编制工程竣工结算，并办理工程结算手续。不办理工程结算手续的，工程不得交付使用。</p> <p>【部门规章】《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计价管理办法》（2013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6号）第十九条：工程竣工结算文件经发承包双方签字确认的，应当作为工程决算的依据，未经对方同意，另一方不得就已生效的竣工结算文件委托工程造价咨询企业重复审核。发包方应当按照竣工结算文件及时支付竣工结算款。竣工结算文件应当由发包方报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p>	沙坡头区	沙坡头核发施工许可证的建设工程竣工结算备案	沙坡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	建设工程最高投标限价及其成果文件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1014019000	<p>【地方性法规】《宁夏回族自治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条例》（2009年）第二十四条：全部使用国有资金投资或者国有资金投资占主导地位的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投标，应当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方法计算建设工程造价，并设立招标控制价。鼓励其他投资的建设工程项目，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方法计算建设工程造价。</p> <p>【部门规章】《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计价管理办法》（2013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6号）第六条：全部使用国有资金投资或者以国有资金投资为主的建筑工程（以下简称国有资金投资的建筑工程），应当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非国有资金投资的建筑工程，鼓励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国有资金投资的建筑工程招标的，应当设有最高投标限价；非国有资金投资的建筑工程招标的，可以设有最高投标限价或者招标标底。最高投标限价及其成果文件，应当由招标人报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p>	沙坡头区	沙坡头区发改局核准、备案项目建设工程最高投标限价及其成果文件备案	沙坡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序号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基本编码	设立依据	行使层级	行使内容	实施单位	备注
11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竣工验收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1014028000	<p>【行政法规】《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19年国务院令第714号修订）第四十九条第一款：建设单位应当自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将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和规划、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备案。</p> <p>【部门规章】《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2009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2号修改）第四条：建设单位应当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依照本办法规定，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备案机关）备案。</p>	沙坡头区	沙坡头区核发的施工许可证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沙坡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2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防雷装置设计审核及竣工验收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1014035000	<p>【国务院决定】《国务院关于优化建设工程防雷许可的决定》（国发〔2016〕39号）一、整合部分建设工程防雷许可（一）将气象部门承担的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防雷装置设计审核、竣工验收许可，整合纳入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竣工验收备案，统一由住房城乡建设部门监管，切实优化流程、缩短时限、提高效率。</p> <p>【规范性文件】《中国气象局等11部委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优化建设工程防雷许可的决定〉的通知》（气发〔2016〕79号）一、整合部分建设工程防雷许可（一）将气象部门承担的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防雷装置设计审核、竣工验收许可工作，整合纳入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竣工验收备案，统一由住房城乡建设部门监管，气象部门不再承担相应的行政许可和监管工作。</p>	沙坡头区	沙坡头区核发的施工许可证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防雷装置设计审核及竣工验收备案。	沙坡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3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1006010000	<p>【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2021年修正）第十条：对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需要进行消防设计的建设工程，实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制度。第十一条：国务院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规定的特殊建设工程，建设单位应当将消防设计文件报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审查，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依法对审查的结果负责。前款规定以外的其他建设工程，建设单位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或者申请批准开工报告时应当提供满足施工需要的消防设计图纸及技术资料。第十三条：国务院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规定应当申请消防验收的建设工程竣工，建设单位应当向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申请消防验收。前款规定以外的其他建设工程，建设单位在验收后应当报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当进行抽查。依法应当进行消防验收的建设工程，未经消防验收或者消防验收不合格的，禁止投入使用；其他建设工程经依法抽查不合格的，应当停止使用。</p>	沙坡头区	对规模较大的沙坡头区发改局核准、备案项目进行备案，并按比例进行抽查。	沙坡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4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1006011000	<p>【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2021年修正）第十三条第一款：国务院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规定应当申请消防验收的建设工程竣工，建设单位应当向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申请消防验收。</p>	沙坡头区	对规模较大的沙坡头区发改局核准、备案项目进行备案，并按比例进行抽查。	沙坡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序号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基本编码	设立依据	行使层级	行使内容	实施单位	备注
15	公路工程项目招标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1015001000	【部门规章】《公路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2015年交通运输部令第24号）第十七条：招标人应当按照省级人民政府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的规定，将资格预审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报相应的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备案。第五十五条：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公路工程项目，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之日起15日内，将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报对该项目具有招标监督职责的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备案。前款所称书面报告至少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招标项目基本情况；（二）招标过程简述；（三）评标情况说明；（四）中标候选人公示情况；（五）中标结果；（六）附件，包括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履职情况说明等。有资格预审情况说明、异议及投诉处理情况和资格审查报告的，也应当包括在书面报告中。	沙坡头区	按项目管理权限，对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备案	沙坡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6	公路工程交工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1015011000	【部门规章】《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2004年交通部令第3号）第十四条第一款：公路工程各合同段验收合格后，项目法人应按交通部规定的要求及时完成项目交工验收报告，向交通主管部门备案。国家部重点公路工程项目中100里以上的高速公路、独立特型桥梁和特长隧道工程向省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备案其它公路工程按省级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的规定向相应交通主管部门备案。	沙坡头区	负责其他公路工程交工验收报告备案	沙坡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7	种子经营者设立分支机构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1017011000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15年修订）第三十八条：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有效区域由发证机关在其管辖范围内确定。种子生产经营者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载明的有效区域设立分支机构的，专门经营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的，或者受具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种子生产经营者以书面委托生产、代销其种子的，不需要办理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但应当向当地农业、林业主管部门备案。实行选育生产经营相结合，符合国务院农业、林业主管部门规定条件的种子企业的生产经营许可证的有效区域为全国。	沙坡头区		沙坡头区农业农村局	
18	执业兽医注册和执业助理兽医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1017020000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2021年修订）第六十九条：国家实行执业兽医资格考试制度。具有兽医相关专业大学专科以上学历的人员或者符合条件的乡村兽医，通过执业兽医资格考试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农业农村主管部门颁发执业兽医资格证书；从事动物诊疗等经营活动的，还应当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备案。执业兽医资格考试办法由国务院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商国务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主管部门制定。	沙坡头区		沙坡头区农业农村局	
19	个体演员、个体演出经纪人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1019007000	【行政法规】《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20年国务院令第732号修订）第九条第二款：个体演员、个体演出经纪人应当自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20日内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备案。 【部门规章】《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实施细则》（2017年文化部令第57号修订）第九条第二款：个体演员可以持个人身份证明和本实施细则第七条第二款规定的艺术表演能力证明，个体演出经纪人可以持个人身份证明和演出经纪人员资格证明，向户籍所在地或者常驻当地县级文化主管部门申请备案，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出具备案证明。备案证明式样由文化部设计，省级文化主管部门印制。	沙坡头区		沙坡头区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序号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基本编码	设立依据	行使层级	行使内容	实施单位	备注
20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1019010000	<p>【行政法规】《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2020年国务院令 第732号修订）第七条第二款：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应当自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20日内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备案。第八条第二款：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应当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并向原备案机关重新备案。</p> <p>【部门规章】《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实施细则》（2017年文化部令 第57号修订）第九条第一款：依法登记的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应当自领取证照之日起20日内，持证照和有关消防、卫生批准文件，向所在地县级文化主管部门备案，县级文化主管部门应当出具备案证明。备案证明式样由文化部设计，省级文化主管部门印制。</p>	沙坡头区		沙坡头区旅游和文化体育广电局	
21	艺术品经营单位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1019011000	<p>【部门规章】《艺术品经营管理办法》（2016年文化部令 第56号）第五条：设立从事艺术品经营活动的经营单位，应当到其住所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领营业执照，并在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15日内，到其住所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备案。其他经营单位增设艺术品经营业务的，应当按前款办理备案手续。</p>	沙坡头区		沙坡头区旅游和文化体育广电局	
22	中医诊所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1020004000	<p>【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2016年）第十四条第二款：举办中医诊所的，将诊所的名称、地址、诊疗范围、人员配备情况等报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中医药主管部门备案后即可开展执业活动。中医诊所应当将本诊所的诊疗范围、中医医师的姓名及其执业范围在诊所的明显位置公示，不得超出备案范围开展医疗活动。</p>	沙坡头区	负责沙坡头区的范围	沙坡头区卫生健康局	
23	医师定期考核结果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1020006000	<p>【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2009年修正）第三十一条：受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委托的机构或者组织应当按照医师执业标准，对医师的业务水平、工作成绩和职业道德状况进行定期考核。对医师的考核结果，考核机构应当报告准予注册的卫生行政部门备案。对考核不合格的医师，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可以责令其暂停执业活动三个月至六个月，并接受培训和继续医学教育。暂停执业活动期满，再次进行考核，对考核合格的，允许其继续执业；对考核不合格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注销注册，收回医师执业证书。</p>	沙坡头区	沙坡头区医师定期考核结果备案	沙坡头区卫生健康局	
24	突发事件生活垃圾污染防范的应急方案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1014023000	<p>【部门规章】《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2015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 第24号修改）第三十六条第二款：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和处置的企业，应当制定突发事件生活垃圾污染防范的应急方案，并报所在地直辖市、市、县人民政府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备案。</p>	沙坡头区		沙坡头区综合执法局	